

國立臺北大學蔡宗仰先生清寒優秀馬來西亞及緬甸籍學生獎學金申請表

附件一（學生親自填寫）

姓名		就讀科系 及年級		僑居地地址		
學校（或海外 聯招會）分發 日期文號	分發日期： 年 月 日 分發文號：海聯試字第 號	在臺地址 及手機	地址： 手機：			
學年度 （大二以上學 生填最近一學 年，新生填高中 畢業總成績）	學業成績	上學期		操行成績	上學期	
		下學期			下學期	
		學業總平均			操行總平均	
家 屬 (父、母 兄、姐 弟、妹 祖父、 祖母)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及職稱	僑居地址（或就讀學校）	
	父					
	母					
● 家屬欄請詳填，家中有扶養同住祖父母或兄弟姐妹者，務必寫出，無者免填。 ● 兄姐還在讀書，務必填寫就讀學校。（兄姐已婚則免填） ● 家庭每月收入共約新台幣_____元，支出約新台幣_____元。 ● 本人在校每月生活費約需新台幣_____元。 ● 僑生本人、父母或兄弟姐妹有無在臺設籍：☐1. 有，在臺設籍_____年。 ☐2. 無						

申請人簽名：

年 月 日

備註：

- 一、本表申請對象不含研究生及延修生。
- 二、學年度成績總平均得核算至小數點第二位，後面四捨五入。